

# 上海市2019年市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铁路运输法院

上海市财政局印制

2019年1月

#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19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19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19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19年部门支出预算分单位明细表
  - 5. 2019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6. 2019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明细表
  - 7. 2019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19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9. 2019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10. 2019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审判业务系统经费情况说明

# 上海铁路运输法院主要职能

上海铁路运输法院是国家设立的铁路运输专门审判机关。其辖区范围涉及沪杭、沪宁2条铁路干线和16条铁路支线及联络线,连接江苏、浙江、上海两省一市,以上海为起点南至沪杭线嘉兴东,北至沪宁线常州东。

主要职能包括:

一、专门管辖:含沪杭、沪宁等30余条铁路线路及相关铁路单位区域风的刑事、民事案件;管辖区域南至嘉兴,北至常州。

二、2013年9月26日起,根据上海高院《关于上海铁路运输两级法院受理指定管辖案件的请示有批复》,管辖范围扩展到全市轨道交通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以及全市高架道路的民事损害赔偿案件。

三、2016年7月1日起,根据上海高院《关于深入开展行政案件集中管辖改革试点工作的实施方案》,集中管辖静安、虹口、长宁、普陀的行政案件。

四、2016年9月26日起,根据市公安局、市高院、市检察院、市司法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对本市破坏环境资源保护刑事案件调整管辖的规定》,集中管辖全市破坏环境资源保护刑事案件。

五、自2017年5月1日起,正式受理下列民商事案件:

1、属于本市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一审涉环境资源保护案件(应由上海海事法院、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法院、上海青浦区人民法院、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法院管辖的除外);

2、原属于闵行、徐汇、黄浦、杨浦区人民法院管辖的一审涉食品药品安全的民商事案件以及企业破产案件(执行转破产案件除外);

3、原属于闵行、徐汇、黄浦、杨浦区人民法院管辖的一审航空、公路、水路等涉货物运输合同纠纷、货物代理合同纠纷案件、(应由上海海事法院管辖的除外);

4、上海市高院指定的其他民商事案件等。

## 上海铁路运输法院机构设置

上海铁路运输法院部门预算是包括上海铁路运输法院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具体包括：上海铁路运输法院。上海铁路运输法院单位设9个内设机构，包括：综合办公室、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诉调对接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环境资源、食品药品安全案件审判庭）、行政审判庭、破产案件审判庭（执行裁判庭）、执行局、审判监督庭（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司法警察大队。

##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 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19年，上海铁路运输法院预算支出总额为10,27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0,277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0,277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公共安全支出”科目8,966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和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及案件执行活动等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425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141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744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住房改革支出。

## 2019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02,765,930	一、公共安全支出	89,660,594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2,765,93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53,176
2. 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1,407,792
二、事业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7,444,368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102,765,930	支出总计	102,765,930

## 2019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9,660,594	89,660,594			
204	05		法院	89,660,594	89,660,594			
204	05	01	行政运行	65,296,434	65,296,434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397,110	14,397,110			
204	05	04	案件审判	9,797,050	9,797,050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170,000	17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53,176	4,253,17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253,176	4,253,176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5,040	95,0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63,748	2,963,74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5,588	1,185,588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8,800	8,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07,792	1,407,79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07,792	1,407,792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7,792	1,407,7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44,368	7,444,36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444,368	7,444,36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236,688	3,236,688			
221	02	03	购房补贴	4,207,680	4,207,680			
合计				102,765,930	102,765,930			

## 2019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89,660,594	64,534,434	25,126,160
204	05		89,660,594	64,534,434	25,126,160
204	05	01	65,296,434	64,534,434	762,000
204	05	02	14,397,110		14,397,110
204	05	04	9,797,050		9,797,050
204	05	99	170,000		170,000
208			4,253,176	4,149,336	103,840
208	05		4,253,176	4,149,336	103,840
208	05	01	95,040		95,040
208	05	05	2,963,748	2,963,748	
208	05	06	1,185,588	1,185,588	
208	05	99	8,800		8,800
210			1,407,792	1,407,792	
210	11		1,407,792	1,407,792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7,792	1,407,7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44,368	7,444,36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444,368	7,444,36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236,688	3,236,688	
221	02	03	购房补贴	4,207,680	4,207,680	
合计				102,765,930	77,535,930	25,230,000

## 2019年部门支出预算分单位明细表

编制部门：上海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元

序号	预算单位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上海铁路运输法院	102,765,930	39,827,609	37,708,321	25,230,000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102,765,930	39,827,609	37,708,321	25,230,000



## 2019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明细表

编制部门：上海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元

序号	预算单位	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上海铁路运输法院	102,765,930	39,827,609	37,708,321	25,230,000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102,765,930	39,827,609	37,708,321	25,230,000

## 2019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89,660,594	64,534,434	25,126,160
204	05		89,660,594	64,534,434	25,126,160
204	05	01	65,296,434	64,534,434	762,000
204	05	02	14,397,110		14,397,110
204	05	04	9,797,050		9,797,050
204	05	99	170,000		170,000
208			4,253,176	4,149,336	103,840
208	05		4,253,176	4,149,336	103,840
208	05	01	95,040		95,040
208	05	05	2,963,748	2,963,748	
208	05	06	1,185,588	1,185,588	
208	05	99	8,800		8,800
210			1,407,792	1,407,792	
210	11		1,407,792	1,407,792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7,792	1,407,7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44,368	7,444,36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444,368	7,444,36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236,688	3,236,688	
221	02	03	购房补贴	4,207,680	4,207,680	
合计				102,765,930	77,535,930	25,230,000

## 2019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 2019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827,609	39,827,609	
301	01	基本工资	5,295,180	5,295,180	
301	02	津贴补贴	24,376,628	24,376,628	
301	03	奖金	491,265	491,26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63,748	2,963,74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185,588	1,185,58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11,404	1,111,40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6,388	296,38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7,120	237,12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236,688	3,236,68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3,600	633,6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553,321		37,553,321
302	01	办公费	1,290,000		1,290,000
302	02	印刷费	48,000		48,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03	咨询费	60,000		60,000
302	04	手续费	6,000		6,000
302	05	水费	60,000		60,000
302	06	电费	2,000,000		2,00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7,373,880		7,373,88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4,152		44,152
302	14	租赁费	23,176,515		23,176,515
302	15	会议费	65,723		65,723
302	16	培训费	150,000		15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84,905		84,905
302	26	劳务费	80,000		8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783,880		783,880
302	29	福利费	505,440		505,44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9,610		269,61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152,996		1,152,99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2,220		402,220
310		资本性支出	155,000		155,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150,000		150,00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000		5,000
合计			77,535,930	39,827,609	37,708,321

##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万元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19年机关运行 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62.20	4.42	8.49	49.29	22.33	26.96	3,770.83

##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一、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62.20万元，与2018年预算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4.42万元，与2018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9.29万元，与2018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8.49万元。与2018年预算持平。

###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19年上海铁路运输法院（部门）下属1家机关和0家参公事业单位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3,770.83万元。

###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9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1650.5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980.8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669.7万元。2019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720.50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100.50万元。

### 四、预算绩效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1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19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7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669.70万元。

# 审判业务系统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审判业务系统经费

## 二、立项依据

经市经信委批复的信息化项目（对已建的信息化项目进行运维管理，有效保障项目的持续、可靠、稳定运行。）

## 三、实施主体

对审判业务提供帮助的庭审业务主机、存储系统和系统软件

## 四、实施方案

对主机、存储、操作系统等软硬件进行维护服务，保障系统的正常运行；  
提供限时修复服务：系统软件原因引起的故障，1个工作日内恢复使用； 硬件原因引起的故障，3个工作日内恢复使用，必要时提供常用备件；为解决硬件故障而更换上去的部件必须是原厂商设备（中国境内销售的合法部件）。

#### 现场服务

定期现场巡访服务；

在高原常驻不少于3名系统工程师；

如有紧急或重大情况发生，根据高原要求增派工程师提供现场服务；

工作时间半小时响应；

结合数据库、中间件等具体需求，独立完成主机、存储、操作系统等软硬件预防性维护服务；

对主机、存储、操作系统配置等关键数据进行定期备份；

与数据库、中间件系统维护商紧密配合，提供对系统软件的安装、调试、优化服务；

与软件开发商紧密配合，提供对应用系统的调试、优化服务（比如集群系统、应用负载优化等）；

维保服务商提供的所有服务须通过上海法院信息化运维管理系统提交维护报告，并以登记审核的维护报告为准衡量服务是否达标。

非工作时间应急服务要求

非工作时间3小时响应（上门服务）

其他要求

根据项目需求，提供主机、存储、操作系统等软硬件技术支持服务；

服从系统集成商的合理安排，紧密配合其他厂商进行系统维护工作。

对IBM系列软件系统进行维护服务，保障系统的正常运行；

提供限时修复服务：IBM系列软件本身原因引起的故障，在1个工作日内恢复使用；

提供IBM软件补丁更新服务；

提供IBM原厂MA服务（包含申请后的原厂工程师24小时内现场服务）。

现场服务要求

定期现场巡访服务；

在高原常驻不少于3名系统工程师（IBM相关软件原厂认证资质）；

如有紧急或重大情况发生，根据高原要求增派工程师提供现场服务（必要时提供IBM原厂工程师现场服务）；

工作时间半小时响应；

## 五、实施周期

项目开始日期为2019年4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 六、年度预算安排

11.2万元

## 七、绩效目标

提高司法审判效率，强化司法公正。

##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

(2019年)			
项目名称	审判业务系统经费		
项目总目标	保障已建信息化项目各系统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目标	提高司法审判效率，强化司法公正。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	提高信息公开化	$\geq 90.00$
	质量目标	运维工作完成质量情况	达标
	时效目标	信息传递速度	$\geq 10000.00\text{kb}$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目标	信息化水平	$\geq 90.00$
	可持续目标	持续有效的提高干警工作效率，更好的为人民服务	$\geq 90.00$
影响力目标	满意度目标	方便全员干警提高工作效率	$\geq 90.00$